

二、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 2012 年統計資料，去年的平均實質薪資為 42,080 元，比 2011 年少了 684 元，減幅達到 1.6%，實質平均薪資還不如 1999 年的 43,037 元，實質薪資倒退 14 年。

三、GDP 是衡量國內經濟成長率的指標，然而經濟成長率無法反應國人薪資成長狀況，即便 GDP 成長，如果實質薪資未漲，國人仍然無法負擔昂貴的大專學費。

四、另外依據教育部的統計資料，100 年度約有 35 萬名大專學生申請就學貸款，平均每名學生每年貸款 7 萬元，4 年畢業後隨即負債 28 萬元，如果調漲學費，學貸族人數將大幅成長，未來大學畢業生一出社會就負擔大筆債務，再加上實質薪資倒退，學費調漲將讓家長及學生的負擔大幅增加。

五、爰此，要求教育部在未取得社會共識前，102 年度不得調漲大學學費，未來有關大專學雜費調整政策，需建立讓公眾參與的透明平台，並且公開各校收支營運狀況，接受社會公評。

提案人：李昆澤 許智傑 林淑芬 鄭麗君

連署人：李俊侶 趙天麟 魏明谷 蔡其昌 吳秉叡

姚文智 楊 曜 陳節如 葉宜津 蕭美琴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十八案，請提案人吳委員育昇說明提案旨趣。

吳委員育昇：（17 時 18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呂委員玉玲、顏委員寬恒、陳委員碧涵、羅委員明才、蔡委員錦隆等 18 人，有鑒於毒品是萬惡的淵藪，毒品經常扮演犯罪的催化劑，吸毒者沒錢買毒或因吸毒產生幻覺，進而犯下詐欺、偷竊、強盜、殺人等刑事案件。截至 102 年 2 月底，因毒品案件在獄服刑共有 2 萬 6,061 人，占全部在監受刑人比例高達 45.3%。查現行警政署犯罪統計欠缺因吸毒和販毒，所連帶衍生之刑事案件統計調查。易造成社會大眾對現行治安調查全般刑案破獲率感受不深，恐迷失我國治安政策方向。本席認為內政部警政署進行治安調查時，應將毒品案件所產生之刑事犯罪（如缺錢吸毒，而飛車搶劫或殺人）案件數量、比例予以統計，以確實了解毒品對台灣整體治安所產生之危害，從而研擬改善現行治安政策高度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八案：

本院委員吳育昇、呂玉玲、顏寬恒、陳碧涵、羅明才、蔡錦隆等 18 人，有鑒於毒品是萬惡的淵藪，毒品經常扮演犯罪的催化劑，吸毒者沒錢買毒或因吸毒產生幻覺，進而犯下詐欺、偷竊、強盜、殺人等案件。截至 102 年 2 月底，因毒品案件在獄服刑共有 2 萬 6,061 人，占全部在監受刑人比例高達 45.3%。查現行警政署犯罪統計欠缺因吸毒和販毒，所連帶衍生之刑事案件統計調查。易造成社會大眾對現行治安調查全般刑案破獲率感受不深，恐迷失我國治安政策方向。本席認為內政部警政署進行治安調查時，應將毒品案件所產生之刑事犯罪（如缺錢吸毒，而飛車搶劫或殺人）案件數量、比例予以統計，以確實了解毒品對台灣整體治安所產生之危害，從而研擬改善現行治安政策高度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從下述各界看法可知，無不認為毒品為罪惡之淵藪：